

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### 臺北市 113 年度國民小學紙筆測驗評量教師命題審題實務工作坊(社會) 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 113 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
二、研習目標：提升本市國小各領域教師紙筆評量知能，並藉由評量示例及實際操作，提升教師命題基本能力，增進教學專業知能，強化學生學習效果，確保評量品質，進而深化教師之素養導向教學評量策略，以落實十二年國教重要的精神理念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指定調訓本市國小初任或新任領域教師、期末考試擔任命審題教師或對領域命審題有興趣的教師（如報名踴躍，以 1 校 1 名教師為原則）。

四、研習人數：40 人。

五、研習時間：113 年 11 月 07 日（四）。

六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24 日（四）止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（112091 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 2 號）。

八、研習內容：實際課程及授課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布為準。本次課程中試題的實作命題，會進行現場指導，請攜帶個人電腦或平板電腦以利課程進行。

日期／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名稱	講座
11/07 (四)	9:00-12:00	3	國小社會紙筆測驗評量 命題實作	主講座：泉源實小游鴻池校長 助講座：立農國小陳季鈴主任
	13:00-16:00	3	國小定期評量紙筆測驗 命題審題實作	主講座：永建國小黃美月主任 助講座：明德國小劉大暉主任

九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實作及實務分享。

十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#### 十一、報名方式

（一）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
（二）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 3 日內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（請保持開通及擁有足夠雲端空間）。

#### 十二、注意事項

##### （一）課程講義

- 1、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，不列印紙本。
- 2、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，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／列印／備妥，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
##### （二）出／缺席

- 1、參加研習之學員請準時出席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。

- 2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／首頁最新公告（免登入）／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，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，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，亦請於 3 日內完成補假程序。
- 3、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）等身體不適情形，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
**(三) 相關資訊**

- 1、接駁專車：如需搭乘研習接駁專車，請於網路報名時登錄。當日搭車人數未達 15 人不派車，相關接駁時間、地點及發車資訊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/首頁最新公告（免登入）／專車時刻表瀏覽查詢，或電洽本中心輔導組吳小姐：(02)28616942 轉 226。
- 2、哺集乳室：如需使用可於研習當日逕洽研習班輔導員。
- 3、無障礙協助及其他，請務必於研習前先行洽詢研習承辦人。

**十三、聯絡方式：**李力作組員，聯繫電話：02-2861-6942 轉 211，傳真：02-2861-6702，  
電子信箱：hh7325@gov.taipei。

**十四、研習經費：**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**十五、其 他：**本研習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